

概 述

长春地处松辽平原，土地肥沃，物产富饶，交通四通八达，地理位置十分重要。远在汉魏夫余时期，长春地区就有了手工业作坊，随之出现了工匠（即手工业工人）。到唐代设渤海都督府时，渤海境内（今榆树市一带）经济比较发达，除种植谷物以外，有织布、织绸、酿酒、制造精制陶器的手工业作坊。至辽代，有了制瓷和印刷技术，修建了辽塔（今安县城内），它凝聚着劳动者的智慧，反映了当时的建筑水平，对于以后建筑艺术的发展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这些都为清代长春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清代长春地区的榨油作坊，烧酒作坊发展很快。其他一些手工业作坊，如：粮米加工、食品加工、手工针织、日用五金等也相继产生和发展起来。手工业工人则不断增加。

19 世纪末，中东铁路南北两段交汇于此，封建性农业经济开始解体，商品经济明显增长。继而，铁路运输、纺织、粮食加工、机械修造等行业相继出现，工人人数迅速增加，逐渐形成了以铁路及其所属工厂工人为主的产业工人队伍。

随着现代工业出现而诞生的长春工人阶级，一开始就身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三重压迫。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长春工人具有中华民族不畏强暴的骨气，不甘于受资本家的压榨，为提高工资和改善劳动条件多次进行罢工斗争。早在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9月，长春就出现了酿酒工人反对资本家减付工资的罢工斗争。1911年，长春松茂洋行雇用的300名工人，为增加工资罢工一天。1919年11月24日，长春满铁附属地德泰泉等4家烧锅150名工人与城市同行业联合举行罢工，人数达200余人，要求提高日工资0.5日元。经附属地商会调停达成日工资提高6分的协议，罢工取得了胜利。1920年5月2日，长春日清火柴会社工人200名，因不堪忍受资本家的欺压和剥削，举行罢工，要求增加工资，改善生活待遇，迫使当局答应部分要求。此外还有满铁机车库工人、西装厂工人、窑业工人、国际运输公司工人等，都为提高待遇先后举行不同规模的罢工。但是，由于中外资本家与警方勾结，进行镇压，归于失败。然而，长春工人罢工斗争的火种并未熄灭，而且越烧越旺。由开始的几十人参加，发展到近百人至千余人。这时的罢工斗争，多属于自发的经济斗争，虽有政治斗争的因素，并未触动政治斗争的实质问题，但它表明长春的工人阶级已经开始登上政治舞台。

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唤醒了长春工人阶级。1919年5月4日，国内爆发了反帝反封建的“五·四”学生爱国运动，揭开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序幕。当时，参加“五·四”运动的进步学生恽代贤、葛秀英、刘旷达等来到长春，对长春的工人运动产生了直接的影响。1921年中国共产党建立后，于1924年8月派吴丽石来到东北开展党的工作。吴丽石又派张锦春来长春从事党的地下活动。张锦春在长春二道沟邮局以邮务生（后任局长）的职业为掩护，用“龚长之”为代号，建立了党的长春二道沟邮局通讯站，负责北满党的组织与中央的联络，收发传递党的文件和信息，发展党员，开展群众工作。从此，长春工人阶级可以直接受到党的指导，这是长春工人运动健康发展的关键。

1925年7月下旬，党组织在长春发展了韩守本，安贫（何安仁）、王平等第一批中共党员。韩守本入党后，在省立第二师范学校

建立了另一个地下通讯站——二师通讯站。1926年4月，在中共北满地委工作的杜继增来到长春。1926年9月，根据中共北满地委的指示，张锦春、韩守本领导的两个通讯站合并，成立了中国共产党长春支部。在杜继增与张锦春、韩守本组织和领导下，先后成立了“吉长铁路工会”和“中东铁路宽城子站工人工会”。他们以“省二师”为中心，经常到工人中开展工作。把革命传单和马列主义小册子带到“省二师”、第二中学和工人中散发，对唤起教职员工和广大工人的觉悟，起到了重要作用。同年10月，中共长春支部由中共中央直辖，改称中共长春特支。由于党组织坚持斗争，不断地活动在工人中间，把长春工人运动推进到一个新阶段。1927年7月4日，吉(林)长(春)敦(化)铁路员工3000余人，在中共地下党组织领导下，为反对随意撤换员工和拖延发放储蓄金，罢工24天，迫使铁路当局接受了工人的要求，显示了工人阶级的力量。

长春缝纫业工人的同盟罢工，发展迅速。仅1927年9月至1928年10月21日连续举行了3次同盟罢工，参加罢工的总人数达826人。其中规模最大，人数最多，影响面最广的是1928年8月31日，长春84户缝纫业的606名工人罢工。这一时期，长春工人的罢工斗争，在全国反帝反封建革命形势影响下，在党的领导下，不仅规模逐步扩大，而且又有更多的同盟罢工。据不完全统计，仅1927年至1928年两年，长春工人罢工就有20多次，参加人数近万人。长春工人运动出现了良好的势头。1929年3月14日“长春邮务工会”诞生了，被称为东北三省三大邮务工会之一，入会人数达300人左右。它的成立对当时长春工人运动产生了较好的影响。

1931年“九·一八”事变至1945年“八·一五”光复前，为长春沦陷时期。长春工人阶级在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下生活了14年。他们穿的是更生布，吃的猪狗食，干的是牛马活。稍有不满即被扣上“反满抗日”的罪名，被任意宰割。中共长春地下党组织——“新京”特支（长春特支），在工人、农民、学生中进行了广泛的宣传和组织工作，领导长春人民进行了英勇的斗争。1933年2月，中共满洲省委发表《告满洲工农劳苦民众书》，为纪念“二·七”大罢工10周年，号召民众武装起来，努力扩大民族革命战争，驱逐日本帝国主义。同年12月，中共满洲省委和中华全国总工会筹备会派人来长

春开展工作。1933年6月，长春51个砖窑的6000多名工人，为要求改善劳动条件和提高工资进行了同盟罢工。同时，长春11个油坊的300多名工人罢工，要求发放拖欠工资，获得了胜利。同年7月8日，长春建筑工人1000多人，为反对工头私吞工资而举行罢工，取得了部分胜利。

1945年“八·一五”东北光复后，中国共产党与国民党对长春的争夺交替出现，使长春工人运动呈现复杂局面。1945年9月中旬在党的领导下，全市性工会组织——“东北工人联盟”宣告成立。1946年4月18日，东北民主联军第一次解放长春，建立了人民政府。5月18日至20日，召开了长春首次职工代表大会，成立了“长春市职工联合会”。1946年5月23日，东北民主联军撤出长春，党在长春市内的转入地下。

国民党当局为了分化、统治工人，阻止工人运动，积极组织御用工会。从1946年11月开始，他们通过赵魁武打着“工会”招牌，欺骗拉拢工人群众，控制工人行动。尽管如此，觉悟了的长春工人阶级，在中共地下党员的带领下，维护职工利益不受侵犯的斗争仍然时有发生。1947年4月30日长春电业局全体职工，为反对国民党强征技术员工当兵而举行罢工，使全市电车、自来水，陷入停运状态，引起了国民党当局的恐慌，罢工斗争取得了胜利。直至1948年10月长春解放，这个黄色工会组织才被取缔。

长春解放后，党的工作重点由农村转移到城市，工人阶级成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主力军，工会的地位也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中共长春市委对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很重视，在长春解放后的第22天，即1948年11月8日，就选派干部组成长春市职工总会筹备处。1949年1月25日，召开长春市职工总会筹备委员会成立大会。从此，长春市的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1949年4月2日至7日，召开了长春市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正式成立了长春市职工总会。从事工运工作的干部，深入到各工厂发动和组织职工群众，医治战争创伤，抢修市政建设设施，恢复工厂企业的生产。接着在工厂企业里开展民主管理运动，建立工人代表会，组织和领导劳动竞赛运动，逐步实行劳动保险和改善职工福利等工作。同时，在私营企业中签定劳资合同，改善劳资关系，改

善工人地位和劳动条件。

党的七届二中全会提出城市工作必须“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后，进一步明确了工会工作的指导思想。因此，工会工作进展顺利。至 1949 年底，全市职工总数为 29 138 人，发展会员数 12 204 人，占职工总数的 72.5%，建立基层工会 206 个。工会逐步成为贯彻党的决定，协助政府完成各项改革，恢复生产的强大力量。

1950 年 6 月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后又颁布了《劳动保险条例》等法规。从法律上保障了工人阶级和工会的地位，为开展工会工作和工人运动创造了良好的条件。1950 年至 1952 年的 3 年中，先后召开了长春市第三次和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在发动和组织全市职工恢复发展国民经济，参加各项政治活动，协助政府救济失业工人，兴办福利事业，开展献纳器材，创造新记录，组织爱国增产节约竞赛，支援抗美援朝，迎接大规模经济建设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工会组织也得到了发展和壮大。1952 年，职工总数增加到 107 249 人，会员数增至 73 062 人。基层工会已成立了 447 个。

在党中央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之后，国家开始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列为国家重点建设项目的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吉林柴油机厂、长春客车工厂、长春机车厂等相继破土动工兴建。全市工会组织围绕中国工会“七大”规定的工作方针，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1955 年和 1956 年连续召开的长春市第五次和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均把动员组织职工广泛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合理化建议运动、技术革新运动、增产节约、先进生产者运动，全面完成与超额完成国家计划和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改造，作为大会的中心议题，工会在保证国家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提前完成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实现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通过学习推广沈阳“五三”工厂工会工作经验，开始建立了工会工作的正常秩序，工会的组织建设也得到了进一步发展。至 1957 年末，长春职工数已增加到 21.4 万人，会员发展到 152 808 人。市区职工总数达 19.5 万人，为 1952 年的 8.2 倍，基层工会数已增到 492 个，较 1952 年增长 10%。

这一时期的长春工会工作，认真贯彻了“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工会同广大职工保持密切联系，能及时地反映职工的

意见和要求，为党和政府制定政策提供了切实的依据。工会自身建设也得到了加强，广大工会干部，贯彻群众路线，独立自主地开展各项工作。工会的领导人大都是同级党委的负责人，主动权较大，有利于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工会能够把发展生产和维护职工政治经济权益有机地结合起来，满腔热情地为职工服务。工人群众从实际生活中看到工会是工人阶级利益的代表者、保护者，因而信赖工会，把工会当成自己的家，把工会干部当成自己的亲人，有什么心里话，遇到什么困难，愿意到工会去谈，找工会干部出主意。工会干部能够热情地接待他们，象对待亲人一样耐心地听取他们的意见，认真帮助分析和解决困难问题。工人群众自觉参加工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充分发挥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创造性。工会也能够团结带领广大职工去实现党和政府的各项任务。所以，大家把这一时期的工会工作誉为“黄金时代”。

从 1957 年开始，我国进入了全面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在其后的 10 年中，党的工作在指导方针上有过严重失误，社会生活经历了曲折的发展过程，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遭到了一些挫折。长春市工会工作也一度受到削弱，机构合并，人员减少，有的县、区工会甚至被撤销。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有些工厂下马，职工人数减少。1961 年比 1960 年减少 5.5 万人，1962 年又比 1961 年减少 6.9 万人。尽管如此，由于长春拖拉机厂、长春客车工厂等一大批企业先后建成投产，使长春市工人队伍在结构上发生很大变化。各级工会组织广大职工群众积极进行生产建设，完成了各级党组织交给的任务，使全市的经济建设有较大的进展。后来开展的毛泽东著作的学习活动，学习解放军活动和“三史”（家史、厂史、村史）教育活动，对帮助职工统一思想，坚定信心，战胜困难，完成调整经济的任务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文化大革命”时期，林彪、“四人帮”为了篡党夺权打击工会干部、劳动模范和积极分子，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遭受严重破坏。1968 年 6 月成立的“长春市工代会”至 1973 年 5 月止，取代市工会达 6 年之久。1973 年初，根据中发（1973）17 号文件成立了长春市工会筹建领导小组。同年 5 月 20 日至 24 日，召开的市工会第十次职工代表大会，仍然没有摆脱“左”倾错误思想的影响。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在党的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召开了长春市工会第十一届代表大会。进一步分清是非，总结经验教训，明确了新时期工会工作的方针任务。经过思想上的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清除“左”的思想影响，整顿了市总工会领导班子，一大批熟悉工会工作的老同志陆续回到各级工会的工作岗位，长春市的工会组织和工会工作又恢复了生机。

经过恢复和整顿工会组织，贯彻新时期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方针，建立“职工之家”，使全市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1984年1月召开的“长春市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围绕国家经济建设，动员全市职工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为“四化”立功，大力加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1986年2月，召开了市工会十二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动员全市广大职工为实现“七五”计划建功立业。同时，要求大力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优势，深入开展四项基本原则、形势政策、理想纪律和法律常识教育，建设一支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至年末，全市职工总数达845 918人，会员增到802 978人，占职工总数的94.9%，基层工会数已增到2 928个。已验收合格的“职工之家”，有2 695个，占基层工会总数的92%。截至1988年，全市各级工会组织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动员和组织职工掀起新的生产高潮，同时积极稳妥地推动了自身的改革。长春首创的职工物价监督活动，整建“职工之家”，会员直接民主选举工会主席，实行工会主席任期目标责任制和办女职工之家等工作，都创造了一些新的经验，有些在全国产生了较大影响。随着长春市工业的发展，职工队伍和工会组织不断发展壮大。1988年末，职工总数为920 560人，工会会员发展到835 625人，占职工总数的94%。基层工会有3154个，涌现出工会积极分子164 110人，其中优秀工会积极分子有40 547人，经过验收合格的“职工之家”有2 960个，占全市工会数的95%。成千上万的工会积极分子、模范先进人物、职工代表以及技术协作和文体活动骨干所组成的宏大队伍，是长春市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蓬勃发展的中坚力量。

1989年2月，长春市工会第十三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大会以

后，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工会干部，在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和全国工会“十一大”精神的指引下，团结全市广大职工，积极投身到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中去，为振兴长春而奋斗！

第一章 长春工人阶级的产生与发展

长春工人阶级同全国工人阶级一样，是在中国遭受帝国主义侵略，由封建社会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过程中产生和形成的。

清同治四年（1865年）长春建筑城垣。当时城内仅有几处手工业作坊，手工业工人很少。至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随着城内住户的增多，人口的增加，手工业作坊也有了发展，手工业工人则不断增多。

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沙皇俄国侵入中国东北，先后攫取了中东铁路南北两段的筑路权，并在长春西北5公里处修筑了宽城子火车站，又在5平方公里的中东铁路附属地内修筑了站房、兵营、沙皇俄国铁路员工住宅以及几条干道和铁路的供水设备。从此，长春出现了第一代产业工人（铁路工人）。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7月，俄国资本家，在宽城子火车站附属地开办了一个亚乔公司机械面粉厂，这是长春出现的第一座机械化工厂。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日俄战争结束，日本帝国主义取代沙皇俄国的权益。日本资本家在长春开办“日清火柴会社”，雇工人350人。日产火柴150箱。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日本资本家工栋左一郎开办的制砖厂，日产砖瓦141500块，有工人1000余人。清宣统二年（1910年），高仓工

组”、“志歧组”雇用工人 350 人，修筑长春至四平铁路。1912 年日本资本家又办起了满洲制粉会社长春分社。接着又相继办起了中华制粉公司、亚洲制粉公司、福田油坊和满洲制油会社，产业工人不断增加。这一时期，由中国入开办的油坊已达 22 家，有工人近 1 000 人。1914 年 9 月，长春出现第一家大型的民族工业。由王荆山投资 50 万元，在长春创办了裕昌源火磨（现在长春粮油加工厂地址）。这是中国人在长春兴办的第一座机制面粉厂。当时工人不足 100 人。1919 年以后，又先后建成天兴福、双和栈、东信、同源、福兴厚等机制面粉厂，共有工人 300 余人。这时，手工纺织作坊已达 700 家，工人已达 1 000 人。1920 年，建成的益发合油坊，是长春市第一家用机器生产的制油厂，有职工 200 人。接着，1924 年又创办了当时长春最大的益发合机制面粉厂，工人由建厂时的 145 人，增加到 345 人。随着民族工业的发展，工人阶级队伍也不断壮大。仅产业工人已发展到 3 000 余人。

1924 年 8 月，党中央派吴丽石到东北开展党的工作。张锦春受吴丽石的委派来长春从事党的地下活动。1926 年，先后成立了“吉长铁路工会”、“中东铁路宽城子车站中国工人工会”，这是第一次在长春出现的工人阶级工会组织。从此，长春工人运动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

1929 年 3 月 14 日成立了“长春邮务工会”，工会主席张有同，入会会员有 300 人左右，这是在长春成立的又一个工会组织。当时被称为东北三省的三大邮务工会之一。它的成立对当时的工人运动有一定的影响。

1929 年冬，中共长春特支建立后，加强了产业工人工作。1930 年至 1931 年长春的革命先驱者之一牛嗣玉曾在长春油坊工人中传播马列主义，领导工人罢工。1931 年 7 月 9 日中共长春特支在“万宝山事件”爆发后，积极开展宣传和发动群众工作。长春的工人、学生组织了“抗日后援会”，举行示威游行。

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长春沦为日本殖民地。日本侵略者把“新京特别市”（长春）作为他们统治东北的政治、军事、文化中心。工厂增多，工人数量也明显增加。据 1942 年统计，长春已有工厂 760 个，共有工人 21 501 人。这支不断发展壮大的职工队伍，已成为长春历史舞台上的一支坚强的政治力量。中国共产党为加强工人工作，1943 年 6 月，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东北工作委员会派共产党员傅根琛重返长春从事地下革命活动，经过工作，在工人中先后发展王寿清、田振铎等 10 名工人入党。1944 年 3 月，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东北工作委员会，又派遣申东黎等 3 人到长春从事地下工作，秘密

串连工人，开展积极斗争，从而，推动了长春工人运动的深入发展。

1945 年“八·一五”光复后，为适应开展全市工人运动的需要，中国共产党组织通过地下党员刘健民、赵东黎，组织召开了长春市工会代表会议，建立了长春市第一个全市性的工会组织——“东北工人联盟”（以下简称“工联”）。会议推选张振亚为主任。在工联成立大会上确立了 3 项工作任务：（1）发动全市职工积极行动起来，参加自己的组织“东北工人联盟”，保卫工厂和接收工厂；（2）积极恢复生产，进行生产自救，并动员工人参加自己的武装东北民主联军，保卫胜利果实；（3）揭露国民党在长春的活动，进一步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提高工人阶级觉悟。至 10 月末，“工联”会员已发展到 20 000 多人，中共长春市委为了加强“工联”工作，又派人从延安来的、有斗争经验的何琪同志任主任，张振亚任副主任，同时，在“工联”中建立了党支部，由何琪担任党支部书记。“工联”充实加强后，在维护工人的切身利益方面做了许多工作。长春烟厂压低工人工资和女工、童工待遇。男工、女工同工不同酬，许多工人经济上不能维持最低生活。工头仍然象过去那样随意打骂工人，上、下班仍实行搜身制度。工人对此非常愤慨，多次向“工联”反映，强烈要求解决这一问题。“工联”对工人这一要求非常重视，立即派姜维华和李连魁到长春烟厂组织、发动工人同厂方代表进行说理斗争，经过多次的据理交涉，最后终于同厂方达成有利于工人的协议，保证工人能得到维持最低生活水平的工资，废除了随意打骂工人的压迫制度和侮辱工人人格的搜身制度。与此同时，有些工厂，日本资本家和他们的代理人都跑光了，不能开工生产，工人生活十分困难。对此，“工联”积极采取措施组织工人复工、进行生产自救，建立工人纠察队，动员工人参军。工人们听到有关共产党、八路军抗战事迹以后，主动要求参加东北民主联军。“工联”机关也组织了一支 100 多人的工人纠察队，宽城区光复铁工厂也组织起 70 余人的工人纠察队。

“工联”还创办了《团结报》，主编为邓肯、张富民，工作人员有李伯水等。1945 年 10 月“工联”由大马路 74 号迁至 125 号“大兴公司储蓄部”（现为长春橡胶厂）。迁入大楼后挂出了“东北工人联盟”的牌子。11 月 7 日，长春各界群众举行游行，庆祝“十月革命”胜利 28 周年。中共长春市委部署以“东北工人联盟”为主，组织一支举有镰刀斧头标记的中国共产党旗帜的队伍参加游行示威，还用大红纸书写“中国共产党万岁！”等标语张贴在大街两旁的建筑物上，同时散发很多宣传中国共产党政治主张的传单，扩大了中国共

产党在市民中的影响。11月，“东北工人联盟”创办的《团结报》公开发行，它以通俗的文字宣传共产党的政治主张，揭露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本质和国民党政府的反动面目。通过宣传教育，澄清了市民中的一些模糊思想，使工人认清了保护工厂、当家做主人的道理。12月14日根据市委指示，何琪、方德良带领“东北工人联盟的”工作人员和一些工人积极分子到九台县。

1945年12月22日，国民党政府委派赵君迈为长春市长。“接管”了长春市。赵魁武（别名，赵骥）1946年1月5日，组织了长春市总工会。自任理事长。经常以群众组织领导人的身份出入于社交活动场合。1946年1月22日，宋美龄在蒋经国的陪同下，飞抵长春。赵魁武以工会团体负责人的身份，赶到欢迎大会上，致欢迎词。他还与市商会联合创办了“工商报”，开办工人子弟学校和工人医院；成立了工人救济所。当时，长春有各种工厂700余家。其中原日伪经营的约占39%，中国人经营的约占60%。

1946年2月，中共长春市委书记石磊秘密返回市内，开展党的地下工作。1946年4月14日，苏联红军全部撤出长春后，东北民主联军与国民党军队经过激战于4月18日第一次解放了长春。市委、市政府进入长春市区时，市内满目疮痍，商店关闭，工厂停产，学校停课，交通断绝，水电不通，粮柴缺乏，到处是国民党军队洗劫后的凄惨景象。面对此景，市长刘居英在长春广播电台向市民发表演说，动员工人回厂上工，尽快恢复生产，商店恢复营业，早日开市。

长春解放第二天，电业工人积极抢修变电所和供电线路，到4月29日，全部竣工，修复供电线路3万米，全市恢复了供电，为抢修其他市政设施和恢复生产提供了动力保证。与此同时，自来水工人抢修供水设备，修堵漏水管道，调整水压和供水量，每日向市内供水达8万多吨，基本保证了全市正常用水需求。到4月末，市政府救济贫民1000吨煤，3000吨米，被救济人数达10万人。市内电车全部恢复通车。全市电话畅通，市内20多个邮局恢复正常营业，商店全部开门营业，生活日用品陆续投入市场，居民生活恢复正常。

1946年4月23日，东北职工总会筹委会主任陈德生（陈郁）带领一支队伍进入长春市。陈德生与市委接上关系后，曾任市委副书记，负责东北职工总会的筹建和长春市工运工作。东北职工总会筹委会办公地点设在“康德会馆”，（即今市政府办公大楼）。东北职工总会筹委会迁至长春后，组成了200余人的工作队，分别深入长春市总工会和各城区工厂开展工运工作。并创办

了东北工人政治大学，筹办了《东北工人报》，王民衡任主编。4月24日，长春铁路分局总工会成立，主任李明哲。他们在东北职工总会筹委会工作队的帮助下，组织职工开展了清算复仇运动。1946年5月4日，在检车段召开了有800余人参加的清算复仇大会。会上，中国铁路工人和日本工人共同清算日本侵略者的罪行。5月中旬，长春铁路分局总工会又发动群众开展了控诉斗争，控诉了欺压工人群众，克扣工人工资的长春站庶务科长黑田孝男。

在中共长春市委领导下，经过发动工作，长春市恢复生产的工厂已有33个，正在做恢复生产准备工作的工厂22个。5月1日，长春市工人阶级欢欣鼓舞，庆祝第一次解放后的“五·一”国际劳动节。

5月18日至20日，由东北职工总会筹委会主任陈德生主持，在东北职工总会筹委会大礼堂召开了长春市首次职工代表大会。大会历时两天，到会的各区各产业和工矿企业单位的工人代表500余人，代表全市近100000名职工。中共中央东北局书记彭真在会上作了政治报告，号召长春尽快恢复生产，发展生产，支援前线，支援解放战争。中共长春市委书记石磊、东北民主联军副司令员周保中到会祝贺并做了报告。这次代表大会的主要任务是建立长春市职工联合会，选举真正代表工人利益的、为工人阶级翻身服务的工会委员会与参议员。大会号召全市工人要团结起来，武装起来，保卫长春。大会选举田文达为长春市职工联合会主任，并建立了相应的机构：组织部、宣传部、劳保部、生产部等。同时，在伪皇宫的宫内府里开办了东北工人政治大学，由陈德生兼任校长，学员有1500余人。工人政治大学的开办，是工人阶级政治地位提高和力量壮大的表现。

5月23日，因国民党军队向东北解放区大举进攻，东北民主联军主动撤离长春。陈德生带领东北职工总会筹委会的成员和长春市职工联合会人员同时撤出长春市。是日，国民党政府军进入长春市。中国共产党在长春市内的的工作转入地下。随之市内工人运动也改变了形式，在地下党组织的带领下，积极开展配合东北解放战争的特殊斗争。

“长春市职工联合会”撤离长春不久，原在职工联合会里的赵魁武又打出了市总工会的招牌，投靠国民党。工人运动转入低潮。工人参加活动人数由原来3万人减到6500人左右。

这时，国民党政府为了进一步控制工人运动的发展，又派中统特务马尚插手组织“御用工会”。于是市总工会成了国民党内部派系斗争的角逐场。他们都打着“工会”的旗号欺骗拉拢工人，企图控制工人运动。赵魁武为了保

住自己的位置，在国民党政府组织的竞选参议员的演讲大会上，以“当前中国的政治之急务”为题，进行了演讲，对蒋介石奉承至极，对共产党恶毒攻击。他还同国民党长春市党部一起举办了工人训导班，到处通过讲演来蒙蔽和欺骗职工群众。有时他们直接到工人住宅区召集工人宣讲。尽管如此，觉悟了的长春工人阶级，在中共地下党员的带领下，为维护职工利益不受侵犯的斗争仍然时有发生。

1946年10月至1948年6月，长春市各中小学教师要求提高生活待遇，先后多次罢教，规模很大，态度坚决，使国民党当局非常震惊，不得不派省政府委员出头，接受教师们的要求。1948年6月25日，长春市各小学的教师，因国民党当局拖欠工薪而举行罢教，向国民党当局提出补发工资和提高待遇的要求得到了部分满足。在中共地下党工作人员郑维翰、李森昌等人发动、串联下，组成了教师联合委员会。

1947年12月，中共中央东北局城工部又派遣温旭山、郭群、李天成、梁亦、李静、张智等人到长春，打入长春大学、群众团体、报社等开展地下工作。1948年1月9日，中共吉林省委发出《关于1948年任务的指示》指出，要加强职工运动。长春工委也发出了关于保护长春的指示，号召城市居民保护长春、保护公共建筑，在机关和工商业，要通过各种关系，利用各种机会，采取多种形式，造成一个群众性运动，为长春工人运动指明了方向。1948年国民党军队困守长春期间，市内的经济形势日益恶化，工厂倒闭，商业萧条，物价飞涨，失业人数不断增加，广大居民陷于水深火热之中。针对这种情况，中共长春地下党组织发动群众，揭露国民党暴政，不断掀起反饥饿求生存的斗争。1948年6月，我地工人员组织了长春市小学教师的罢课运动。

中共地下党组织根据解放军前线指挥部和长春市工委发出的《关于保护长春的通知》精神，积极组织散发了号召工人护厂的传单。全市工人积极响应号召，开展了大规模的反对国民党统治和保护工厂的斗争。长春发电厂工人在停薪、失业的威胁下，决心保护工厂，迎接解放，使发电厂在长春解放时未受大的损失。火柴厂工人多次阻止厂方将物资外运，并在大量裁减工人的情况下，进行抗议和罢工斗争，迫使厂方撤销物资外运企图，斗争获得全胜。机器材料因受工人保护而没受损失，工人和技术人员没有大量外流。铁路工人进行了保路和保护器材的斗争。

在这一系列的反抗国民党的斗争中，长春工人阶级有力地打击了敌人，保护了人民和国家的财产，本身也受到了锻炼，充分显示了工人阶级的革命彻

底性，为长春解放作出了巨大地贡献。

1948 年 10 月 19 日长春解放，国民党的黄色工会被彻底解散。

长春工人阶级由旧社会的奴隶变成了新社会的主人。全市工人阶级不仅在人数上发展壮大，而且，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解放初期，全市职工人数为 29 138 人，工会会员为 21 104 人。到 1952 年末，职工总数发展为 107 429 人，工会会员为 73 062 人。从 1953 年起，国家先后在长春投资新建了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长春客车工厂等一大批大中型工业骨干企业，壮大了产业工人队伍。同时，卫生、教育、科技事业也相应得到发展。到 1964 年全市职工增加到 261 611 人（其中：冶金工业 790 人，化学工业 755 人，机械工业 54 242 人，煤矿职工 9 713 人，水电职工 10 223 人，纺织职工 623 人，轻工职工 31 049 人，铁路职工 21 443 人，邮电职工 2 726 人，公路职工 5 154 人，建筑职工 2 647 人，基本建设职工 20 862 人，地质职工 1 088 人，财贸职工 42 360 人，农业职工 2 794 人，林业职工 1 524 人，水利职工 947 人，教育职工 41 690 人 其他职工 10 981。）,为解放初期的 9 倍。到 1986 年全市职工增加到 845 918 人（其中：机械冶金职工 223 725 人，石油化工职工 21 649 人，国防工业职工 19 395 人，煤矿地质职工 7 903 人，水利电力职工 11 975 人，邮电职工 7 663 人，轻工业职工 93 282 人，纺织职工 26 519 人，铁路职工 41 684 人，公路交通职工 20 129 人，民航职工 621 人，基本建设职工 74 729 人 财贸职工 113 516 人，金融职工 3 028 人，农牧渔业职工 6 897 人，公用事业职工 18 974 人，教育职工 84 696 人，文化科研卫生职工 54 703 人，其他职工 14 830 人），较 1964 年增加 584 307 人。除国家经济困难时期，职工人数一度下降外，其他年份一直都在逐年上升。全市工会会员人数是由 1949 年的 21 104 人 发展到 1988 年的 802 978 人 增长 37 倍。女职工的比例也有了显著的提高，1954 年全市女职工为 19 539 人 到 1988 年增加到 386 951 人，占职工总数的 42%。

历 年 职 工 总 数

年 份	职 工 总 数	年 份	职 工 总 数
1949	29 138	1965	269 602
1950	36 230	1978	504 790
1951	70 019	1979	653 188

续表

年 份	职 工 总 数	年 份	职 工 总 数
1952	107 249	1980	711 166
1953	151 477	1981	750 701
1954	149 843 (不含铁路工人)	1982	751 457
1955	143 436	1983	788 856
1956	154 429	1984	793 632
1960	272 190	1985	811 144
1961	216 880	1986	845 318
1963	240 408	1987	883 773
1964	261 611	1988	920 560

注：1957 至 1959；1966 至 1977 未统计

长春工人阶级的构成，也发生了变化。解放时，长春只有铁路、邮电、建筑、手工业、搬运和店员等，随着新兴产业的不断增加，到 1988 年已有冶金工业、电力工业、煤炭及炼焦工业、石油工业、化学工业、机械工业、建筑材料工业、森林工业、食品工业、纺织缝纫及皮革工业、造纸及文教用品工业、电子工业等产业工人。特别是工人阶级的重要组成部分知识分子队伍也有了很大的发展。长春市的教师队伍从 1949 年不足 3 万人发展到 1988 年的 7.3 万人。其中普通高等学校教师达 1.1 万人，中等学校教师为 2.9 万人，小学教师为 3.3 万人。解放初期，长春市科研基础十分薄弱，科技工作几乎是空白，伪满大陆科学院遭到严重破坏，科学仪器大部分不能使用。1949 年只有 57 名研究人员。到 1957 年全市已有独立研究机构 9 所，研究人员发展到 879 人。至 1988 年，长春独立科学研究机构已发展到 95 所，比建国初期增加 93 所。科技队伍已发展到 25.2 万人。其中，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的有 7.3 万人，占总数 29.1%。他们在科学研究、发展先进技术、振兴国民经济及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方面起着重要作用。

长春工人阶级以主人翁的姿态，多渠道、多层次积极参政议政，参与管理企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行使主人翁的权利，在各个领域内发挥着主导作用。至 1988 年底，全市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企业已达到

96.1%。据 2 775 个单位统计，召开职工代表大会 6 491 次。审议生产经营方案 3 740 次，工资奖金分配方案 2 614 次，审议劳动保护方案 1 229 次。随着全市改革不断深入，企业民主管理在形式、内容上不断有新的突破。各企业创造了许多行之有效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形式。有 1956 个企业建立了厂、车间（分厂）、班组等三级民主管理网。1988 年全年培训职工代表 14 752 人，民主选举行政领导人的有 1 059 个单位。有 1 913 个单位民主评议了领导干部 18 045 人，被奖励的 1 413 人，被免职的 222 人。在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推动社会主义事业前进的过程中涌现出大批的先进模范人物。仅以 1986 年为例，评出长春市级特等劳动模范 23 人，省级特等劳动模范 25 人，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的 10 人。这些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带头人，为全市工人阶级树立了学习的榜样。

随着生产的发展，全市工人阶级物质文化生活不断得到改善和提高。1952 年进行了全国第一次工资改革，有 34% 的职工调整了工资，经过几次工资改革，职工工资提高很快，初步体现了社会主义按劳分配的制度。1957 年提高工资标准，建立计件工资制，改进奖励办法，又一次使职工工资普遍得到了提高。职工工资总额达到 1.5 亿元，比 1952 年增长 2.5 倍（不包括集体），年人均工资达到 702 元，比 1952 年增长 51.9%。“文化大革命”期间，职工工资基本未动，1976 年人均工资为 677 元，比 1965 年下降 8.5%。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了调动广大职工积极性，解决了自 1963 年以后至 1976 年长达 13 年未调整工资的问题，保证了职工的实际生活水平不断有所提高。至 1988 年，长春市职工工资总额已达到 20.6 亿元，比 1978 年增长 2.8 倍，平均每年递增 14.3%。职工平均工资达到 1662 元，比 1978 年增长 1.6 倍，平均年递增 60%。

建国后，全市工厂企业逐步实行了劳动保险制度，使职工最感忧虑的旧社会无法解决的生、老、病、死、伤、残问题基本上有了社会保障。根据 1951 年 2 月政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到 1956 年全市实施劳动保险的单位已达 113 个，享受保险的职工有 118 119 人。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享受劳动保险待遇的职工逐年增多。同时国家还在机关、事业单位 5.6 万职工中实行了公费医疗制度。职工的居住条件也有了很大的改善，1983 年共新建职工住宅 70 多万平方米，通过调新、串旧，为 1 万多户职工解决了住宅。还实行自建公助，为 1200 多户职工改善了居住条件。与此同时，职工的集体福利事业也有了很大的发展，特别是职工通过互助互济活动，自己动